# 总计补贴1740万元 2024年宁波市氢能示范应用第一批补贴情况公示

8月13日，宁波市能源局公示2024年宁波市氢能示范应用第一批补贴情况。其中，加氢站建设本期补贴300万元，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本期补贴1440万元，本期总计补贴1740万元。

以下为原文

**关于2024年宁波市氢能示范应用第一批补贴情况的公示**

根据《宁波市氢能示范应用扶持暂行办法》（甬能源综合〔2021〕93号）（以下简称《暂行办法》），经组织申报、区（县、市）核查、市级部门审查、专家评审等程序，现将2024年宁波市氢能示范应用第一批补贴情况进行公示，其中加氢站建设本期补贴300万元（详见附件1），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本期补贴1440万元（详见附件2），本期总计补贴1740万元。

如对上述信息有异议，请于2024年8月22日前（以邮戳为准）以书面形式将反映的情况寄送给我们。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，个人反映情况要签署真实姓名，并需留下真实的联系电话、地址、邮编。

来信地址：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118号发展大厦A座1012室（邮编：315000）；联系电话：0574-89382870。

附件： 关于2024年宁波市氢能示范应用第一批补贴情况的公示

宁波市能源局
2024年8月13日

原文地址：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14154.html